

隆林各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

专业人员论证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或职务	联系电话	签到时间	备注
1	韦国锋	右江民族医学院	教授	13977625263	2026.7.9 10:00	
2	姚小华	百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任医师	13977618166	2026.7.9 10:00	
3	余桂芬	百色市妇幼保健院	副主任医师	13768069870	2026.7.9 10:00	

日期：2026年7月9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余松芬	
	职称: 副主任医师	
	工作单位: 百色市妇幼保健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	
	项目预算金额: 56.21 万元, 服务期限为 1 年	
	供应商名称: 广西龙飞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广西龙飞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拥有符合运输部门要求的医疗废物运输车辆及专业人员,能满足运输医疗废物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31条相关规定及按照广西财政厅文件桂财规〔2021〕第101号“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规定,本项目符合相关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余松芬	日期: 2026 年 7 月 9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韦国峰	
	职称: 教授	
	工作单位: 右江民族医学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	
	项目预算金额: 56.21 万元, 服务期限为 1 年	
	供应商名称: 广西龙飞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广西龙飞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拥有符合运输部门要求的医疗废物运输车辆及专业人员, 能满足运输医疗废物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31条相关规定及按照广西财政厅文件桂财规〔2021〕4号文件第一款“只能从唯一潜在供应商处采购的”规定, 本项目符合相关规定,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韦国峰	日期: 2026年7月9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徐川平	
	职称: 主管医师	
	工作单位: 百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人民医院医疗废物处置服务	
	项目预算金额: 56.21 万元, 服务期限为 1 年	
	供应商名称: 广西龙飞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依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规定, 医疗单位应当根据要求就近集中处置医疗废物, 及时将医疗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经百色市人民政府同意, 百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授权, 广西龙飞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是百色唯一一家处理医疗废物的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的通知》(桂财规的〔2021〕4号)规定, 本项目符合“只能从唯一供应商采购的情形”,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徐川平	日期: 2026年7月9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